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林怡瑤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23

傳真：(03)3367101

電子信箱：payao5sp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801015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1080101527_Attach01.DOCX)

主旨：有關本局委請龜山國中辦理本市「108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—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總綱暨國中英語文領綱轉化工作坊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、本局108年9月11日桃教中字第1080080739號函暨龜山國中108年11月11日龜國教字第10800090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108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實施，本局委請龜山國中辦理旨揭課綱轉化工作坊，增進教師對於課綱精神及內涵的認識和理解，培養本市英語文領域教師產出素養導向教學設計的能力，並作為建構本市教學共備示例之分享資源。旨揭工作坊訊息如下：

(一)第一場次

1、時間：108年11月23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

教務處

108/11/12 11:53



1080008673

有附件



分。

2、地點：本市市立龜山國中。

(二)第二場次

1、時間：109年4月18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。

2、地點：本市市立仁和國中。

三、本案請每校擇一場次至少推派一名英語文教師(領域召集人除外)參加，並由服務學校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參與人員得於研習結束後1年內覈實補休；若無特別因素，請北區學校優先參加龜山國中場次、南區學校優先參加仁和國中場次為原則。

四、參加研習教師，請自即日起至11月23日(星期六)止，於桃園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Index.aspx>，開課單位：龜山國中)，全程參與人員由承辦單位覈實給予研習時數。

五、檢附工作坊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(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、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(含附件)、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賴敬尹教師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